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修訂「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彙編」一案
教務處(註冊 & 資訊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2/2/11 12:38:18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教育部111年2月8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2600498號函辦理。

二、 旨揭簡章業於111年1月5日公告於「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登錄系統」

(<https://art.sen.edu.tw/>) 及各類各區主委學校網站，惟部分分區(中區音樂、南區音樂、南區美術)內容稍作調整，現已重新上傳至上開網站。